

证券代码：831033

证券简称：朗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股份变动前		本次股份变动后		变动时间	变动方式
		股数(股)	占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股本比例		
白鹭明	合计持有股份	13,573,200	31.08%	13,728,200	28.45%	2022年12月6日	取得公司定向发行的股票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3,393,300	7.77%	3,393,300	7.03%		
	有限售股份	10,179,900	23.31%	10,334,900	21.42%		
陈子鹏	合计持有股份	7,176,000	16.43%	7,559,000	15.67%	2022年12月6日	取得公司定向发行的股票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1,794,000	4.11%	1,794,000	3.72%		
	有限售股份	5,382,000	12.32%	5,765,000	11.95%		

	限售股份	0		0			
林福成	合计持有股份	7,176,000	16.43%	7,176,000	14.87%	2022年12月6日	因公司定向发行股票, 股权比例被稀释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1,794,000	4.11%	1,794,000	3.72%		
	有限售股份	5,382,000	12.32%	5,382,000	11.15%		
刘耀德	合计持有股份	7,176,000	16.43%	7,176,000	14.87%	2022年12月6日	因公司定向发行股票, 股权比例被稀释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7,176,000	16.43%	7,176,000	14.87%		
	有限售股份	0	0%	0	0%		

本次股东持股变动前相关情况是依据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2 年 8 月 12 日的持股情况填列。本次股东持股变动后相关情况是依据 2022 年 8 月 12 日的持股情况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合并计算后填列。

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《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2），白鹭明、陈子鹏参与本次定向发行，林福成、刘耀德未参与本次定向发行。

（二）投资者基本情况

1、自然人基本信息

姓名	白鹭明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***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陈子鹏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***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林福成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***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刘耀德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住所/通讯地址	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***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，一致行动人白鹭明、陈子鹏合并持股比例由

47.51%变更为44.12%，林福成的持股比例由16.43%变更为14.87%，刘耀德的持股比例由16.43%变更为14.87%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达到持股变动披露标准。

二、 所涉及后续事项

上述股份变动情况未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一致行动人白鹭明、陈子鹏的股份变动事项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3）。上述股份变动不涉及收购报告书、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》。

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30日